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2022至2023年度 兒童及青少年服務專責委員會
第三次會議

日期： 2023年4月28日（星期五）

時間： 下午2時30分 – 5時30分

地點： 灣仔軒尼詩道15號溫莎公爵社會服務大廈1樓103室

出席：

竺永洪先生（主席）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社會服務部
羅美珍女士	中國基督教播道會 – 播道兒童之家
許惠娟女士	香港小童群益會
翁少燕女士	香港明愛
梁樹明先生	香港青少年服務處
呂慧蓮女士	香港青年協會
蘇艷芳女士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黃佩儀女士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
何仲豪先生	救世軍
黃素萍女士	聖公會聖基道兒童院有限公司
林亦雯女士	聖雅各福群會
歐陽偉康先生（增聘委員）	兒童事務委員會
曾潔雯博士（增聘委員）	香港臨床心理學家公會
譚先明校長（增聘委員）	聖公會聖安德烈小學
姚潔玲女士（總主任）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顏菁菁女士（主任）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鄭普恩女士（主任）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列席：

葉穎思女士	兒童住宿照顧服務網絡召集人
侯詩雅女士	學校社會工作服務網絡召集人
余紀讓先生	學校社會工作服務網絡召集人

紀錄：

鄧妙玲女士（紀錄）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	----------

致歉：

高保麟先生	地區青少年外展社會工作服務網絡召集人
周思藝先生	突破有限公司
陳志耀先生	香港保護兒童會
陳淑儀女士	香港家庭福利會
朱麗英女士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
周靄婷女士	浸信會愛羣社會服務處
李建文校長（增聘委員）	天主教慈幼會伍少梅中學
黎可欣博士（增聘委員）	香港理工大學
沈君豪醫生（增聘委員）	個人名義

會議紀錄：

議程：

1 通過上次會議紀錄及是次會議議程

- 1.1 2023年2月10日之會議紀錄獲通過。
- 1.2 是次會議議程獲通過。

2 跟進事項

2.1 更新《學校社會工作服務跨專業合作指引》（《合作指引》）工作小組

工作小組於4月25日舉行了第二次會議，繼續討論《合作指引》第三章至第四章的修改建議。學校社會工作服務網絡代表余紀讓先生及蘇艷芳女士報告，工作小組會議的重點內容如下：

- A. 《合作指引》的引言部份由社會福利署負責更新；
- B. 有關學校社會工作服務的簡介、目的、目標和社工角色等，建議與《津貼及服務協議》的內容一致；
- C. 有關法團校董會的角色、跨專業合作伙伴範圍有待討論；
- D. 學校社工作為「輔導者」的內容須再作討論，建議要突出學生為服務對象，並闡述家人及學校人員在服務當中的角色；
- E. 非駐校日及學校假期的安排須再作討論，建議列出原則，具體安排則由服務機構與校方於每年服務計劃會議中商討；
- F. 教育界代表亦關注社工會否按相關法例（例如國安法）提供服務；
- G. 服務監察部份會由社署按現況更新。

學校社會工作服務網路將於下次會議討論《合作指引》第五、六章的修改，工作小組的代表將與服務網路緊密溝通，將業界意見於工作小組會議反映。

2.2 保護兒童工作：兒童住宿照顧服務檢討跟進方向及策略

2.2.1 葉穎思女士報告下列跟進工作：

- A. 兒童住宿照顧服務第二階段檢討已於三月完成，並提出了39項建議；
- B. 本專責委員會於2月10日會議通過兒童住宿照顧及相關服務檢討報告的意見書內容後，意見書已提交委員會；
- C. 社聯連同七位業界代表於4月13日與立法會議員鄧家彪、狄志遠、管浩鳴、郭玲麗及周小松會面，分享意見書的內容及服務現況；
- D. 未來亦將於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的公聽會及2023福利議題及優次會議再次提出業界的關注及建議。

2.2.2 主席代表各委員歡迎兒童事務委員會委員歐陽偉康及曾潔雯博士成為本專責

委員會的增聘委員。歐陽先生表示會與曾博士一起於兒童事務委員會密切跟進兒童住宿照顧服務檢討建議項目的落實情況及進展，當局亦需要定期或適時向兒童事務委員會轄下的保護兒童工作小組匯報跟進檢討報告建議的進度，業界期望持續爭取資源落實建議，包括培訓、人手配置、監管等。業界如有關注，歐陽先生與曾博士亦可於會內反映及查詢。

2.2.3 有與會者報告，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亦對兒童住宿照顧服務的改善非常關注，並於兒童之家進行先導計劃，以回應檢討報告的改善建議及向社署呈現改善的數據，並會將計劃逐步擴展至其他住宿照顧服務類別。

2.3 保護兒童工作：擬議強制舉報懷疑虐待兒童個案的規定

2.3.1 總主任報告，社聯初步準備於勞福局向立法會提交法案後，與業界討論及了解關注，目前亦知悉一些機構已因應立法而建立內部指引供同工參考，社聯將了解有關工作，適時帶動討論及經驗分享，以協助業界為立法作好準備；

2.3.2 有校長委員分享，雖然有關法例尚未正式落實，但已逐漸影響個案跟進工作，曾有小學生參與學童保健計劃時，因護士懷疑學生受虐而即時通知校方，及要求學校職員陪同到急症室驗傷，過程中涉及醫生、護士和家人的溝通工作，認為未來應留意與醫護人員的溝通協調，就強制舉報規定定立內部機制，促進學校與相關持分者溝通，避免家長及學生於舉報過程中受驚；

2.3.3 與會者認為強制舉報規定涉及跨界別專業人士，故需加大力度促進跨局、跨部門的溝通，並讓各專業的強制舉報者清楚其角色；

2.3.4 社署於四月十四日舉行的保護兒童網上課程，當中提到機構、學校的涉及職員的懷疑虐兒個案，機構需要作出舉報，但不應直接與懷疑施虐者了解事件以免防礙調查，同工認為於執行上有困難。

3 部門工作報告及服務網絡動態

3.1 2023年2至3月份部門工作報告已附上給各委員參閱。

3.2 服務網絡動態

3.2.1 綜合青少年服務網絡將於2023年5月3日召開本年度第一次會議，主要討論有關青少年精神健康議題；

3.2.2 學校社會工作服務網絡將繼續跟進《學校社會工作服務跨專業合作指引》的更新。

4 討論事項

4.1 青少年精神健康工作方向及策略

4.1.1 總主任報告，本委員會共16位成員參與了於3月23日舉行的網上聚焦小組，討論專業協作的方向和策略，以及不同青年/社會服務擔當的角色。

小組提出以下觀察及關注：

A. 現有精神健康服務對青少年友善程度；

- B. 疫情前、後年青人對精神健康服務的需要和觀感；
- C. 跨專業合作面對的困難及對策；
- D. 社聯在推動青少年友善精神健康支援服務的角色及策略。

會議附上有關討論摘要及建議給各委員參閱。

4.1.2 與會者認同需要挑選最重要的工作並訂立優次，會上討論並建議優先考慮以下方向：

A. 青年參與

- 應鼓勵年青人發聲，就自己的經驗作分享，尤其在教育和學習方面，學生比任何專業人士更能明確描述問題所在，並能提出解決方案；
- 年輕人具有更多獨特的想法，可以互相幫助，並匯聚年輕人的聲音，以實現長遠且有影響力的目標。
- 讓學校成為安全表達意見、願意分享的地方，投放資源改變老師的思維，反思教育及制度的意義。

B. 共創 (Co-creation)

- 與教育界合作探討新概念，進行小改革，投放資源，因材施教，打造一個有安全感且不會增加壓力的開心校園；
- 創建示範單位，如愉快學習/創意學校等，透過尋找考試制度以外的新出路，讓老師、家長和社區人士看到學生在讀書以外的其他才能，讓家長和學生有教育制度以外的其他選擇；
- 與不同類型的年輕人合作，從源頭開始探索解決方案和對話對象，創造更多的實踐機會。
- 從共創工作中發展良好實務(good practice)經驗，繼而帶動倡議工作。

C. 跨專業、跨界別合作

- 透過最佳實踐來感動人心，展現跨專業合作的力量；
- 建立社福界、醫療界、教育界和精神健康諮詢委員會等相關持份者的交流平台；
- 加強學校與家長之間就學生的學業、成長各方面的溝通，過程中要顧及學生私隱，也要準備在強制舉報規定立法後，如何跟進發現懷疑虐兒的情況；
- 建立網上平台，吸納更多不同界別的人士參與、交流和發聲，讓政策制定者關注事件並建立合適的平台/部門作統籌和跟進；
- 收集精神科個案的統計數據，了解問題的根源和核心，讓社會人士關注和警覺，促進跨界別合作，讓年輕人發聲；

總主任並報告，社聯獲聯合國開發計劃署（United Nations Development Programme）贊助，過去舉辦了兩次香港對談活動（Hong Kong Dialogue）以促進跨界別協作。2023年將再舉辦有關活動，繼續探討當下青少年精神健康的挑戰，並計劃邀請香港大學精神醫學系講座教授陳友凱

分享有關青少年精神健康的研究結果，及邀請不同專業人士和年輕人一起探討對策。

4.1.3 青年參與、與業界協作：社聯「默密傾 Secret Chat」計劃

4.1.3.1 會議附上「默密傾」計劃的簡介文件給各委員參閱，社聯同事鄭普恩報告，社聯獲李錦記家族基金會支持，由兒童及青少年服務及共創團隊合作於四月份推出「默密傾」計劃：

- 計劃為期兩年半，旨在提升同工進行網上青少年文字輔導工作的能力；
- 計劃將採用共同創作的方法，讓社工、輔導心理學家、設計專家和年青人合作，共同識別和解決網上文字輔導所面對的障礙；
- 制定網上文字輔導服務的規程，透過共創工作坊、培訓和實習，支援參加 2024 年中學文憑試的學生；
- 計劃期望招募共 50 名年輕社工參與。

4.1.3.2 與會者對計劃表示歡迎，認為是一個好的機會推動業界一起發展及制定網上服務的模式，亦可共同商討目前面對的困難（如工時計算、行政工作、保險安排和督導工作等）；

4.1.3.3 亦有與會者提醒，需要考慮年青同事對危機處理的承載能力，提供足夠的督導與支援；此外，亦要注意工作電話及相關資料的保安及私隱保障問題。

4.1.4 倡議政策改善：Feedback to ACMH Chairman's Paper on Student Mental Health Support Scheme ("SMHSS") and its Way Forward

社聯同事顏菁菁簡介社聯就「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回應精神健康諮詢委員會主席的內容，包括：

- A. 持份者對「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的意見；
- B. 醫、教、社三個專業之間的角色混淆及缺乏明確計劃目標；
- C. 計劃會否作重大變革或會擴展至更多或所有學校；
- D. 部份醫管局的建議可於現有參與學校中實施；及
- E. 重新訂立目標群組並提供足夠的醫療介入。
- F. 目前尚有二百多間學校沒有「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的服務，需要社區上的其他資源支援。

有關回應文件已於會議附上給各委員參閱。

4.2 2023 福利議題及優次會議

會議附上 2023 年度福利議題及優次會議(WAPS)的建議文件，會議將於 5 月 5 日舉

行，本年度兒童及青少年服務的三個主要關注項目如下：

- A. 有關「懷疑虐待兒童個案強制舉報規定」所需配套；
- B. 跟進「兒童住宿照顧及相關服務檢討」的落實；
- C. 就地區青少年外展社會工作隊服務25-29歲青年提供彈性。

總主任呼籲同工踴躍參加，於局長、署長環節及分組討論中協助反映業界意見。

4.3 社聯向立法會「研究制訂長遠青年政策和發展藍圖小組委員會」表達意見

4.3.1 立法會「研究制訂長遠青年政策和發展藍圖小組委員會」將於2023年4月29日舉行會議（議程第I項“開放、接觸、重建互信、共同構建社會期望”邀請團體表達意見）；

4.3.2 社聯同事鄭普恩將出席上述會議，分享青年參與公共事務及與政府建立互動互信的障礙，並提出以下建議：

- A. 識別與青年相關及青年關心的政策課題，建立機制讓青年在相關政策中有系統地參與；
- B. 將青年參與結合在日常生活之中，按青年特質在不同的場景和架構中提供恆常、多元化的參與的渠道；
- C. 培育弱勢青年社會參與的知識和能力，促進政府人員與青年有效和有質素的互動交流。
- D. 善用互聯網和社交媒體等青年友善的手法發布青年感興趣的政策資訊，加強與青年互動，收集和回應青年的意見。

意見書草擬版已於會議附上給各委員參閱及提供意見。

4.3.3 與會者建議可聚焦多點於青少年精神健康，並回應中央政府提出鼓勵年輕人參與政策研究的工作，關注弱勢青年的參與及青年就業等，社聯同事會再修訂建議書內容。

5 其他事項

與會者關注政府架構重組後，民政及青年事務局於地區資源分配的情況及對業界的影響，建議有需要時邀請當局一起商談。

6 下次開會日期：2023年7月14日（五）下午舉行。

完